

行政院主計總處

綜合規劃處、公務預算處、基金預算處

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一號

電話：(02)3356-6500 傳真：(02)2391-0790

會計決算處、綜合統計處、國勢普查處、主計資訊處

台北市廣州街二號

電話：(02)2380-3400 傳真：(02)2380-3444

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30 日 12 時 00 分發布，並透過網際網路同步發送

新聞聯繫人：曾科長驛勝

網址：<http://www.dgbas.gov.tw>

電話：(02) 3356-7368

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預算案立法院 審議結果

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預算案經立法院近 4 個月來的審查及朝野黨團協商溝通，已於今（30）日完成三讀程序，審查結果如下：

- 一、歲出原列 2,102 億元（分配數：112 年度 1,044.5 億元、113 年度 1,057.5 億元），減列 3.7 億元，改列 2,098.3 億元。又上開減列數 3.7 億元，主要刪減項目包括：
 - （一）各機關通案刪減業務費 1% 計淨刪減 0.7 億元。
 - （二）數位發展部主管「數位建設」經費 1.6 億元、經濟部主管「數位建設」等經費 0.6 億元、農業委員會主管「城鄉建設」等經費 0.4 億元。
- 二、以上歲出所需財源 2,098.3 億元全數以舉借債務支應，並依據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第 7 條規定，所舉借債務連同總預算之舉借額度合計數，仍不得超過特別條例施行期間歲出總額之 15%。